

目 錄

法規

- ★訂定「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事件裁罰基準」，並自即日生效。本府 111 年 1 月 22 日府教幼字第 1113710250 號令併予註銷.....4
- ★修正「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事件裁罰基準」，並自即日生效。本府 111 年 1 月 22 日府教幼字第 1113710249 號令併予註銷..... 12

政令

民政處

- ★修正「新竹縣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要點」第二點、第七點，並自即日生效 30

交通旅遊處

- ★檢送修正「新竹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設置要點」1 份，並自即日起生效 36

教育處

- ★檢送修正後之「新竹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乙份，並自即日起生效 38
- ★訂定「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43

社會處

- ★有關「新竹縣政府審查社會福利服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自即日起停止適用 47

地政處

- ★修正「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設置要點」第六點，並自即日生效.. 50
- ★修正「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第三、四點，並自即日生效 55

行政處

- ★訂定「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65

公告

★公告 111 年 1 月份「七四七塗料五金行」等 115 家商業設立登記事項	69
★公告 111 年 1 月份「元氣燉品屋」等 81 家商業變更登記事項.....	73
★公告 111 年 1 月份「文達土木包工業」66 家商業歇業登記事項.....	78
★公示送達本縣廢止商業登記通知申辯無法投遞商號清冊（如附件清冊）	81
★公示送達本縣廢止商業登記通知申辯無法投遞商號清冊（如附件清冊）	84



新竹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 1113710772 號

訂定「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事件裁罰基準」，並自即日生效。本府 111 年 1 月 22 日府教幼字第 1113710250 號令併予註銷。

附訂定「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事件裁罰基準」。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事件裁罰基準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處理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三十三條至三十八條之事件，特訂定本基準。
- 二、本府處理違反本條例事件，裁罰基準如附表。

附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條文)	法定罰鍰額度或其他處罰	處罰對象	裁罰基準
一	本條例第三十三條	教保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八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處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教保服務人員	一、第一次處三萬元。 二、第二次處九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十五萬元。
	本條例第三十四條	幼兒園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幼兒園負責人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一、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以派遣方式	處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	負責人	一、處六千元，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得按次處罰： (一)第一次處一萬五千元。 (二)情節重大或第二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進用教保服務人員。 二、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進用未具教保服務人員資格者從事教保服務。 三、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三項規定，借用未在該園服務之教保服務人員資格證書。	立許可之處分		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三	本條例第三十五條	行為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一、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未具教保服務人員資格，於幼兒園從事教保服務。 二、第二十六條第三項規定，提供或租借教保	處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行為人	一、第一次處六千元。 二、第二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服務人員資格證書予他人使用。			
四	本條例第三十六條	幼兒園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幼兒園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一、違反第十二條第四項所定辦法有關幼兒園辦理通報、資訊之蒐集及查詢之強制或禁止規定。 二、違反第四十一條第一項後段	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負責人	一、本府命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三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條文)	法定罰鍰額度或其他處罰	處罰對象	裁罰基準
		規定，以教保員或代理教師替代教師編制員額，其待遇未比照園內教師辦理。			
五	本條例第三十七條	幼兒園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幼兒園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一、違反第六條第四項規定，拒不開立服務年資證明。 二、違反第七條第三項規定，未	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負責人	一、本府命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三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七千五百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將聘任之園長，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 三、違反第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未建立教保服務人員參與教保服務及員工權益重要事務決策之機制。 四、違反第十九條規定，未提供教保服務人員相關資訊。			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六	本條例第三十八條	教保服務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一、違反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	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教保服務人員	一、本府命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一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三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六千元。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條文)	法定罰鍰額度或其他處罰	處罰對象	裁罰基準
		，每年未參加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十八小時以上。 二、違反第二十七條第二項規定，未於規定期限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安全教育相關課程三小時以上或緊急救護情境演習一次以上。 教保服務人員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係因不可歸責於教保服務人員之事由所致，並經查證屬實者，不予處罰。前項情形可歸責於幼兒園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幼兒園負責人新臺幣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	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負責人	一、本府命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一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三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六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新竹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府教幼字第 1113710770 號

修正「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事件裁罰基準」，並自即日生效。本府 111 年 1 月 22 日府教幼字第 1113710249 號令併予註銷。

附修正「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事件裁罰基準」。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政府處理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事件裁罰基準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處理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本法）第四十五條至五十三條之事件，特訂定本基準。
- 二、本府處理違反本法事件，裁罰基準如附表。

附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一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四十五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負責人或行為人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停辦；其拒不停辦者，並得按次處罰： 一、違反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未經許可設立即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 二、違反第十條第二項至第四項規定，未經許可設立即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 三、違反第四十三條第二項規定，未經核准即招收兒童進行課後照顧服務。 有前項各款情形之	處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並令其停辦；其拒不停辦者，並得按次處罰。並依同一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公告場所地址及負責人或行為人之姓名。	負責人或行為人	一、處六萬元罰鍰，令其停辦並公告場所地址及負責人或行為人之姓名。 二、拒不停辦者，得按次處罰並公告場所地址及負責人或行為人之姓名： (一)第一次處十二萬元罰鍰。 (二)第二次處二十四萬元罰鍰。 (三)第三次處三十萬元罰鍰。 (四)第四次以上則處三十萬元罰鍰，並連續處罰，直至完成設立許可登記或核准。 三、前項第一次至第三次處罰，若已積極辦理設立許可（已完成使用執照用途變更為「幼兒園用」）或登記者，得各依該次處罰額度之二分之一罰之。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一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並應公布場所地址及負責人或行為人之姓名。			
二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四十六條	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五條第一項規定者，除有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九條規定之行為依該法第九十七條規定處罰外，應依下列規定處罰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並公布行為人之姓名及機構名稱： 一、體罰：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二、性騷擾：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三、不當管教：處	一、體罰：處六萬元以上五十萬元以下罰鍰。 二、性騷擾：處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三、不當管教：處六千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公布行為人之姓名及機構名稱。	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	一、體罰： (一)第一次處六萬元。 (二)第二次處二十五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五十萬元。 二、性騷擾： (一)第一次處六萬元。 (二)第二次處十五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十萬元。 三、不當管教： (一)第一次處六千元。 (二)第二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			
三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四十七條	教保服務機構違反第十五條第三項或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五萬元以上二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必要時並得為命其停止招生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三條第五項規定者，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一、教保服務機構違反第十五條第三項或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者，處負責人五萬元以上二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二、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三條第五	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	一、教保服務機構違反第十五條第三項或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者： (一)第一次處五萬元。 (二)第二次處十二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二十五萬元。 二、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三條第五項規定者： (一)第一次處三萬元。 (二)第二次處七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十五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嚴重分別裁處： (一)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二)停辦一年至三年。 (三)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生或停辦期間被查獲招生者立即裁處廢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條文)	法定罰鍰額度或其他處罰	處罰對象	裁罰基準
			項規定者，處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立許可。
四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四十八條	教保服務機構、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違反第二十七條第五項規定者，處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處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負責人或其他服務人員。	一、第一次處三萬元。 二、同一行為人第二次處七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同一行為人第三次以上每次處新臺幣十五萬元。
五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四十九條	幼兒園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負責人新臺幣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	處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	負責人	一、處六千元，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第一次處一萬五千元。 (二)情節重大或第二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三、第四十九條第一款之罰鍰，除依以上違法次數外，並視超收人數加重處罰，最高裁罰至三萬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一、違反第八條第六項所定標準或辦法有關設施設備或招收人數之限制規定。 二、違反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進用未符資格之服務人員。 三、違反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三項或第九項規定，知悉園內有不得於幼兒園服務之人員而未依規定處理。 四、違反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幼兒園之董事或監察人有不得擔任該項職務之情形而未予以更換。	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元： (一) 超收十六至三十人者，加重處罰一倍。 (二) 超收三十一人以上者，加重處罰二倍。 四、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度起減少招收人數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五、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五、違反第二十六條第二項規定，以未經核准之幼童專用車輛載運幼兒、車齡逾十年、載運人數不合法令規定、配置之隨車人員未具教保服務人員資格或未滿二十歲。 六、違反依第二十六條第三項所定辦法有關幼童專用車輛車身顏色與標識、接送幼兒、駕駛人或隨車人員之規定。 七、違反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規定，未辦理幼兒團體保險。 八、未依第三十七條第三項規定返還費用、違反第三十八條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第二項規定， 未將收費數額 報直轄市、縣 (市)主管機 關備查、以超 過備查之數額 及項目收費， 或未依第三十 八條第五項所 定自治法規退 費。 九、違反依第四十 一條第四項所 定辦法有關評 鑑結果列入應 追蹤評鑑，且 經追蹤評鑑仍 未改善。 十、違反第四十三 條第二項規定 ，停止辦理幼 兒園之教保服 務。 十一、違反第四 十三條第三項 準用兒童課後 照顧服務班與 中心設立及管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理辦法所定服務內容、人員資格或收退費之規定。 十二、違反第四十三條第三項準用學生交通車管理辦法規定，以未經核准或備查之車輛運載兒童，或違反有關學生交通車車輛車齡、車身顏色與標識、載運人數核定數額、接送兒童、駕駛人或隨車人員之規定。 十三、違反依第四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辦法有關人員編制、管理或設施設備之規定。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六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五十條	提供社區、部落或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之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一、違反依第十條第五項所定辦法有關招收人數、人員資格與配置、收退費、環境、設施與設備、衛生保健、檢查、管理之強制或禁止規定。	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負責人	一、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三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二、違反第十五條第二項規定，借用未在該機構服務之教保服務人員資格證書。 三、違反第二十條第一項規定，進用未符資格之服務人員。 四、違反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三項或第九項規定，知悉有不得於教保服務機構服務之人員而未依規定處理。 五、違反第二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董事或監察人有不得擔任該項職務之情形而未予以更換。 六、違反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規定，未辦理幼兒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團體保險。 七、違反第三十八條第二項規定，未將收費數額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以超過備查之數額或項目收費，或未依第三十八條第五項所定自治法規退費。			
七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五十一條	教保服務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	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為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	負責人	一、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三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三萬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之處分： 一、違反依第八條第六項所定標準有關幼兒園之使用樓層、必要設置空間與總面積、室內與室外活動空間面積數、衛生設備高度與數量，及所定辦法有關幼兒園改建、遷移、擴充、更名、變更負責人或停辦之規定。 二、違反依第十二條第四項所定標準有關衛生保健之強制規定或教保活動課程之禁止規定。 三、違反第十六條第一項、第三項、第四項或第五項規定。	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四、違反依第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四項規定，或違反依第七項所定標準有關置廚工之規定。 五、違反依第二十三條第七項所定辦法有關教保服務機構辦理認定、通報、資訊蒐集、任職前及任職期間之查詢、處理及利用之強制或禁止規定。 六、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規定，未訂定注意事項及處理措施。 七、違反第四十一條第二項規定，規避、妨礙或拒絕檢查或評鑑。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八、經營許可設立 以外之業務。			
八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五十二條	教保服務機構違反第十七條第八項、第二十五條第二項、第二十六條第一項、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四項、第二十八條第二項、第二十九條第二項、第三十二條、第三十三條、第三十七條第一項、第三十八條第三項或第四十條規定者，應命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	應命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為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負責人	一、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三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七千五百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一萬五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教保服務機構為法人，經依前項或第二十四條第二項、第四十七條第一項、第四十九條、第五十條、前條、第五十三條第三項規定廢止設立許可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通知法院令其解散。			
九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五十三條	駕駛人、隨車人員或護理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其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 一、違反第二十六條第四項規定，未於規定期限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安全教育(含交	處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為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駕駛人、隨車人員或護理人員	一、本府命其限期改善，且視違規情節裁量改善期限。 二、屆期未改善者，得按次處罰： (一) 第一次處一千元。 (二) 第二次處三千元。 (三) 情節重大或第三次以上每次處六千元。 三、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裁處： (一) 次學年起減少招收人數(依核定招收人數之五分之一減招)。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通安全)相關課程三小時以上或緊急救護情境演習一次以上。 二、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三項規定，未每二年接受救護技術訓練八小時。 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係因不可歸責於該駕駛人、隨車人員或護理人員之事由所致，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查證屬實者，不予處罰。 前項情形可歸責於幼兒園者，應命其期限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處負責人新臺幣一千元以上六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其情節重大或經處罰三次後仍未改善者，得依情節			(二) 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 (三) 停辦一年至三年。 (四) 廢止設立許可。 四、停止招收期間或停辦期間有招收幼兒進行教保服務者，立即裁處廢止設立許可。

項次	法條依據	違反內容 (條文)	法定罰鍰 額度或 其他處罰	處罰 對象	裁罰 基準
		輕重為一定期間減少招收人數、停止招生六個月至一年、停辦一年至三年或廢止設立許可之處分。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7 日

發文字號：府民禮字第 1113310179 號

主旨：修正「新竹縣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要點」第二點、第七點，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附「新竹縣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要點」修正對照表及全文各 1 份。

正本：新竹縣關西鎮公所、新竹縣新埔鎮公所、新竹縣竹東鎮公所、新竹縣湖口鄉公所、新竹縣橫山鄉公所、新竹縣新豐鄉公所、新竹縣芎林鄉公所、新竹縣寶山鄉公所、新竹縣北埔鄉公所、新竹縣峨眉鄉公所、新竹縣尖石鄉公所、新竹縣五峰鄉公所、新竹縣竹北市公所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含附件）、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含附件）、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要點

102年8月28日民禮字第1020123016B號函發布實施

111年1月27日民禮字第1113310179號函發布實施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健全宗教活動，維護公共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之主管單位為本府民政處（以下簡稱民政處），協辦機關（單位）為本府工務處、產業發展處（以下簡稱產發處）、農業處、地政處、新竹縣政府警察局（以下簡稱警察局）、新竹縣政府消防局（以下簡稱消防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衛生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環保局）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以下簡稱公所）。
- 三、本要點所稱未立案宗教場所，係指未依法完成登記或財團法人教會（堂）設立許可而供公眾從事宗教活動之場所。
- 四、未立案宗教場所類別區分如下：
 - （一）神壇：私人設壇供奉神祇，其規模不具寺廟登記要件，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 (二)未登記寺廟：具寺廟外觀之獨棟建築物，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 (三)宗教集（聚）會所：供信（教）眾進行傳道修持等集體宗教活動之場所。
- 五、公所應就未立案宗教場所予以清查檢核及列冊輔導建檔報本府備查，由民政處彙整後函請本府工務處、消防局加強消防及公共安全宣導。
前項清查檢核事項、表格，由民政處統一訂定。
- 六、民政處應不定期或會同相關機關（單位）前往未立案宗教場所勘查，並得視需要舉辦未立案宗教場所負責人業務講習會或座談會。
前項場所有公共安全之疑慮者，應請建管、消防機關（單位）依法檢查處理。
- 七、未立案宗教場所如有下列情事，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查處：
 - (一)涉及詐欺、背信、恐嚇、賭博、妨害風化等刑事犯罪或其他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及其他非法行為，以及未經許可占用道路、騎樓或人行道妨礙交通者，由警察局依法處理。
 - (二)藉符咒邪術或其他不當方法擅自執行醫療業務而違反醫藥相關法規者，由衛生局依法處理。
 - (三)製造噪音、空氣污染或廢棄物污染，由環保局依法處理。
 - (四)違反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由本府產發處、本府地政處依法處理。
 - (五)擅自變更建物使用用途或搭蓋違建者，由本府工務處依法處理。
 - (六)違反水土保持法等相關規定者，由本府農業處依法處理。
 - (七)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由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處理。
- 八、公所應不定期派員訪視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活動情形，發現有違反相關法規之情事時，應將其違規情形通報民政處轉由各該權責機關（單位）處理。
- 九、同一未立案宗教場所於六個月內經舉報有三次以上違規情事者，民政處得視違規情形邀集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共同會勘查處。
- 十、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得組成專案小組針對未立案宗教場所不定期查核，並視違規情形由權責（單位）機關依法查處。

新竹縣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要點第二點、第七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健全宗教活動，維護公共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輔導未立案宗教場所正常發展，健全宗教活動，維護公共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本點未修正。
二、本要點之主管單位為本府民政處〈以下簡稱民政處〉，協辦機關〈單位〉為本府工務處、 <u>產業發展處〈以下簡稱產發處〉</u> 、農業處、地政處、新竹縣政府警察局〈以下簡稱警察局〉、新竹縣政府消防局〈以下簡稱消防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衛生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環保局〉及本縣各鄉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以下簡稱公所〉。	二、本要點之主管單位為本府民政處〈以下簡稱民政處〉，協辦機關〈單位〉為本府工務處、國際產業發展處、農業處、地政處、新竹縣政府警察局〈以下簡稱警察局〉、新竹縣政府消防局〈以下簡稱消防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以下簡稱衛生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以下簡稱環保局〉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以下簡稱公所〉。	由於本府組織自治條例第6條條文修正，爰修正第一項。

三、本要點所稱未立案宗教場所，係指未依法完成登記或財團法人教會〈堂〉設立許可而供公眾從事宗教活動之場所。	三、本要點所稱未立案宗教場所，係指未依法完成登記或財團法人教會〈堂〉設立許可而供公眾從事宗教活動之場所。	本點未修正。
四、未立案宗教場所類別區分如下： 〈一〉神壇：私人設壇供奉神祇，其規模不具寺廟登記要件，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二〉未登記寺廟：具寺廟外觀之獨棟建築物，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三〉宗教集〈聚〉會所：供信〈教〉眾進行傳道修持等集體宗教活動之場所。	四、未立案宗教場所類別區分如下： 〈一〉神壇：私人設壇供奉神祇，其規模不具寺廟登記要件，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二〉未登記寺廟：具寺廟外觀之獨棟建築物，而供公眾膜拜儀式及宗教活動者。 〈三〉宗教集〈聚〉會所：供信〈教〉眾進行傳道修持等集體宗教活動之場所。	本點未修正。
五、公所應就未立案宗教場所予以清查檢核及列冊輔導建檔報本府備查，由民政處彙整後函請本府工務處、消防局加強消防及公共安全宣導。 前項清查檢核事項、表格，由民政處統一訂定。	五、公所應就未立案宗教場所予以清查檢核及列冊輔導建檔報本府備查，由民政處彙整後函請本府工務處、消防局加強消防及公共安全宣導。 前項清查檢核事項、表格，由民政處統一訂定。	本點未修正。
六、民政處應不定期或會同相關機關〈單位〉前往未立案宗教場所勘查，並得視需要舉辦未立案宗	六、民政處應不定期或會同相關機關〈單位〉前往未立案宗教場所勘查，並得視需要舉辦未立案宗	本點未修正。

教場所負責人業務講習會或座談會。 前項場所有公共安全之疑慮者，應請建管、消防機關〈單位〉依法檢查處理	教場所負責人業務講習會或座談會。 前項場所有公共安全之疑慮者，應請建管、消防機關〈單位〉依法檢查處理	
七、未立案宗教場所如有下列情事，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查處： 〈一〉涉及詐欺、背信、恐嚇、賭博、妨害風化等刑事犯罪或其他違反社會秩序 維護法及其他非法行為，以及未經許可占用道路、騎樓或人行道妨礙交通者，由警察局依法處理。 〈二〉藉符咒邪術或其他不當方法擅自執行醫療業務而違反醫藥相關法規者，由衛生局依法處理。 〈三〉製造噪音、空氣污染或廢棄物污染，由環保局依法處理。 〈四〉違反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由本府<u>產發處</u>、本府地政處依法處理。 〈五〉擅自變更建物使用用途或搭蓋違建者，由本府工務處依法處理。 〈六〉違反水土保持法等相關規定者，由本府農業	七、未立案宗教場所如有下列情事，由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查處： 〈一〉涉及詐欺、背信、恐嚇、賭博、妨害風化等刑事犯罪或其他違反社會秩序 維護法及其他非法行為，以及未經許可占用道路、騎樓或人行道妨礙交通者，由警察局依法處理。 〈二〉藉符咒邪術或其他不當方法擅自執行醫療業務而違反醫藥相關法規者，由衛生局依法處理。 〈三〉製造噪音、空氣污染或廢棄物污染，由環保局依法處理。 〈四〉違反都市計畫、區域計畫，由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本府地政處依法處理。 〈五〉擅自變更建物使用用途或搭蓋違建者，由本府工務處依法處理。 〈六〉違反水土保持法等	由於本府組織自治條例第 6 條條文修正，爰修正第一項第四款。

處依法處理。 〈七〉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由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處理。	相關規定者，由本府農業處依法處理。 〈七〉違反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由各權責機關〈單位〉依法處理。	
八、公所應不定期派員訪視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活動情形，發現有違反相關法規之情事時，應將其違規情形通報民政處轉由各該權責機關〈單位〉處理。	八、公所應不定期派員訪視轄內未立案宗教場所活動情形，發現有違反相關法規之情事時，應將其違規情形通報民政處轉由各該權責機關〈單位〉處理。	本點未修正。
九、同一未立案宗教場所於六個月內經舉報有三次以上違規情事者，民政處得視違規情形邀集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共同會勘查處。	九、同一未立案宗教場所於六個月內經舉報有三次以上違規情事者，民政處得視違規情形邀集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共同會勘查處。	本點未修正。
十、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得組成專案小組針對未立案宗教場所不定期查核 並視違規情形由權責〈單位〉機關依法查處。	十、本府各權責機關〈單位〉得組成專案小組針對未立案宗教場所不定期查核 並視違規情形由權責〈單位〉機關依法查處。	本點未修正。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

發文字號：府交規字第 1115310386 號

主旨：檢送修正「新竹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設置要點」1 份，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160 條規定辦理函頒實施，另本府 111 年 1 月 25 日府交規字第 1115310301 號函（諒達）併予註銷。

正本：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新竹工務段、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區管理處、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北區營業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區營業處、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新竹營運處、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新竹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新竹縣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新竹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北視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桃竹苗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桃竹苗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新竹縣議會、本府縣長室、本府秘書長室、本府產業發展處（處長室）、本府工務處（處長室）、本府行政處（處長室）、本府交通旅遊處（處長室）、本府教育局（處長室）、本府財政處（處長室）、本府主計處、本府社會處、本府工務處養護科（工程小組）、本府交通旅遊處交通設施科（工程小組）、本府新聞處（宣導小組）、本府行政處研考科（管考小組）、本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教育小組）、本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教育小組）、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各分局、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交通旅遊處（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設置要點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加強促進新竹縣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之推行，依據直轄市、縣（市）道路交通安全會報設置要點，特設置新竹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以下簡稱本會報），並訂定本要點。
- 二、本會報任務如下：
 - （一）研議協調督導執行本縣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 （二）執行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決議有關本會報應辦理之道路交通安全事項。
 - （三）研議協辦督導加強下列各項措施：
 - 1、強化組織功能與管考作業事項。

- 2、規劃改善道路交通工程與設施事項。
- 3、紓解都市地區停車需求，加強停車管理。
- 4、強化公路監理與運輸管理事項。
- 5、加強交通執法事項(規劃交通整理、交通管制措施、取締用路人車違規事項)。
- 6、加強交通安全教育事項。
- 7、加強交通安全宣導事項。
- 8、加強肇事防制事項。
- 9、其它有關改善交通安全與順暢事項。

三、本會報編組：

- (一)本會報置召集人一人，由縣長兼任，副召集人一人，由秘書長兼任，執行秘書一人，由本府交通旅遊處處長兼任，本會報業務由本府交通旅遊處主辦。
- (二)本會報設置管考、執法、工程、監理、教育、宣導六個工作小組如下，各工作小組組長由下列業務機關（單位）首長兼任之，並按期出席會議。
 - 1、管考小組：本府行政處及交通旅遊處。
 - 2、執法小組：本府警察局。
 - 3、工程小組：本府工務處。
 - 4、監理小組：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
 - 5、教育小組：本府教育局。
 - 6、宣導小組：本府新聞處。

各工作小組置組員若干人，由新竹區監理所及本府相關業務機關（單位）派員兼任，協助辦理小組業務。本會報得視業務需要，僱用約聘僱人員二至五人擔任幹事，協助辦理會報聯繫及文書處理作業。

四、會議出席人員：

- (一)每次會議由召集人親自主持，必要時由副召集人或執行秘書代為主持。
 - (二)參加會議人員，除本會報各工作小組人員外，並視業務需要，得邀請轄區有關交通安全教育、公民營運輸、工程、環保、衛生、工(公)會、團體以及鄉鎮市公所等單位派代表列席。
 - (三)本會報得視業務需要，聘請專家學者為會報顧問，並出席會議。
- 五、本會報召集人或副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得應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之邀請列席會議，並提出轄區交通安全改善工作報告。
- 六、本會報每月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會議時得邀請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及有關單位派員列席指導。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6 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 1113710546 號

主旨：檢送修正後之「新竹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乙份，並自即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為符合現行實務運作及配合相關現行法令規定，爰修正本要點第 2 點規定及其他相關文字修正。

正本：新竹縣各縣立國小群組、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

副本：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管理新竹縣（以下簡稱本縣）公私立國民小學（以下簡稱國小）學籍，特訂定本要點。
- 二、國小學生之入學、學號、輟學、復學、轉學、成績、學籍資料及畢業之管理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入學：

各國小應適時與本縣各鄉（鎮、市）強迫入學委員會密切聯繫，並依強迫入學條例施行細則及下列規定辦理：

- 1、六歲應入學之國民，由當地戶政機關調查，於每年三月造冊送請鄉（鎮、市）公所依規定日期按學區通知入學就讀。
- 2、凡應入學而未入學之適齡國民，依強迫入學條例第九條之規定辦理；如有第十二、十三條情事者，依同條例施行細則第九條之規定辦理。
- 3、對因無戶籍而失學之適齡國民，應准其先行入學，再由其監護人辦理戶籍登記。
- 4、新生入學應依常態編班後，按照學號之順序，繕造入學學生一覽表二份，一份存校，一份於九月底前報送本府核備。入學學生一覽表永久保存。
- 5、國小不得有寄讀生、借讀生、旁聽生及重讀生。但外籍學生（非僑生）及身心障礙、學習遲緩學生檢附公立醫療機構開立相關足以證明之文件或特殊情事者，經報本府核備就讀者，不在此限。
- 6、僑生、港澳來臺學生、大陸來臺學生、回國學人子女、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及外籍學生（非僑生）、少年矯正學校學生各依有關規定辦理。
- 7、國小學生入學後，得依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實施非學校型態之實驗教育。

（二）學號：

- 1、兒童學號編列至多以六位為原則，左二位代表年度外，其餘按當年度入學學生人數多寡適當排列。一人至九九人者編二位數，一〇〇人至九九九人者編三位數，一〇〇〇人以上者編四位數。
- 2、每一學生自入學至畢業限用一學號，依序編號造冊，函報本府核備。
- 3、學期中途轉學者，其學號應予保留，不得遞補。
- 4、轉入學生應編在同年級學生學號之末。轉學他校之學生，如申請再轉回原校就讀時，應沿用原保留學號。

（三）輟學：

已入學之適齡國民，中途輟學或長期缺課，經學校追蹤輔導無效者，應報各鄉、鎮、市強迫入學委員會處理，並依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未入學或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辦法通報。

(四) 復學：

- 1、中途輟學或請假原因消滅，申請復學時，得經甄試編入相當程度之年級就讀；其年齡已滿十五歲者，得輔導其就讀補習學校。
- 2、在台設籍赴大陸就學後返台申請就學者，可經甄試編入適當年級就讀。
- 3、持有外國居留證或國外學校證明文件返國申請就學者，可經甄試編入適當年級就讀。

(五) 轉學：

- 1、各國小對轉出學生應出具轉學證明書，並通知其於三日內前往轉入學校報到。
- 2、學生學籍紀錄表正本、學生輔導紀錄表、學生戶籍資料應由原校以郵政掛號函寄轉入學校。
- 3、轉入學校收到轉學資料後，應函復轉出學校。如有未報到者，轉入學校應主動查訪協助其就學。
- 4、因監護人或扶養親屬凌虐之學生，經家扶中心或有關單位證明辦理轉學者，可免辦戶籍遷移。
- 5、學生赴國外、港澳或大陸地區就學時，應辦理學籍轉出，並以申請日為轉出日。
- 6、學生於學期中未經請假而無故未到校，經調查確已出境且遲未辦理學籍轉出者，得由學校逕予轉出，並以出境日為轉出日。

(六) 成績：

- 1、學生成績評量應依新竹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 2、轉入學生或中途輟學及請假原因消滅復學之學生，如其部分學科成績無法連貫計算時，轉入就讀或復學後，得按學科辦理測驗，評定其成績之計算以補考或甄試之成績為準。
- 3、請假期間之日常評量成績，得以心得報告代替考試。
- 4、請假期間定期評量成績之補考，得單獨舉行。
- 5、經甄試就讀學生之畢業成績，得以有成績紀錄學期之次數平均之。

(七) 學籍資料：

- 1、在學學生有關各項學籍資料，應予詳細填載，以備查考。
- 2、除學生家長移民或經政府指派駐國外須攜眷屬者外，不得出具該生學籍資料。但司法或軍事機關因案要求提供者不在此限。
- 3、各國小學籍資料均須正楷書寫，學校應隨時加以檢查，發現錯誤者，應予更正。
如係戶籍資料錯誤者，應即通知學生家長向戶政機關申請更正。
- 4、學生自動離校，且其父母或監護人，均去向不明，其學籍應保留至年滿十五歲之該年度八月三十一日止。
- 5、中途輟學至逾學齡就讀補校時，應出具成績證明書。

(八) 畢業：

考查學生之能否畢業，依新竹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三、畢業生名冊、畢業生一覽表及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等事項，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 畢業生名冊及畢業生一覽表：

- 1、畢業或修業之學生，各校應於當年六月十五日前按班級造報畢業生一覽表一式二份，一份存校，一份函報本府備查，並永久保存。
- 2、畢業生名冊，按班級編列，各國小應於當年五月三十一日前，按學區造列名冊各四份，一份存校，三份送就讀國中或承辦分發之國中辦理。

(二) 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

- 1、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除私立學校外由各國小依規定自行驗印頒發。
- 2、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之編號，以本府及學校名稱全銜中之一字為文號。
- 3、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不得塗改或蓋用校對章。
- 4、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各欄其須填寫者，除可套印外，均須用筆以黑色墨水正楷書寫，其年、月、日數字一律大寫。
- 5、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署名處應於校長之上冠以學校全銜，並於其下加蓋校長簽字章（簽字章可套印）。校印蓋於中華民國年次之上。
- 6、外國學生之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應於學生姓名旁加註國籍。僑生則加註祖籍省市。
- 7、畢業證書及修業證明書應於舉行畢業典禮當天發給。
- 8、畢業證書填發日期填註為畢業典禮當天日期。

四、申請補發畢業證明書、修業證明書及更正學籍記載等事項，由各校自行辦理。

(一) 補發畢業證明書及修業證明書：

- 1、畢業生申請補發證明書，由各國小依規定自行驗印。
- 2、申請證明書，應檢附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印本，經學校核對無誤後，准予發給。
- 3、證明書各欄之填寫，均須用毛筆以黑色墨水正楷書寫，其年、月、日數字一律大寫。
- 4、證明書校長署名處，應一律蓋用校長簽字章，校長署名處應印學校全銜。學校印信應蓋在中華民國年次之上。
- 5、原畢業證明書，除不慎遺失或其他不可抗力災害外，因破爛或污損不堪使用而申請補發者，原證書應同時繳回註銷。

(二) 畢業生、修業生及在學學生申請更正學籍記載：

- 1、畢業生或修業生，申請更正學籍記載，應檢附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印本，並檢送原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經學校驗明無誤後辦理。

，並將該生原存校學籍資料同時更正，以紅筆註明核准更正年、月、日文號。

2、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之更正學籍記載，應在其證書上面「廉恥」二字上端空間位置上，蓋用更正戳記並加蓋學校印信。

3、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更正姓名、出生年月日戳記格式如下：

○更改姓名戳記格式

本證件出生年月更正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更字第 號

○更正年月日戳記格式

本證件姓名更正為
年 月 日
更字第 號

4、在學學生之申請更正學籍，應檢附戶口名簿影印本一份，學校驗明無誤後，將該生學籍資料予以更正。

五、國小學生學籍資料之處理事項，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 (一) 各國小應設置學籍資料專櫃（室），由專人妥善保管，並按年屆順序放置。
- (二) 學籍資料均應加裝封面及封底裝訂成冊，並書明畢業及入學年度。
- (三) 各國小對於歷屆學生學籍紀錄表名冊（入學、畢業或修業）應予永久保存，並列入移交。
- (四) 各國小之學籍資料，有關之經辦人、註冊（教務）組長、教務（教導）主任、校長於離職時均應列入移交。如不依規定處理，作虛偽不實之證明，均應嚴予追究責任依法議處。
- (五) 各國小函報之各項學籍表冊，均應一事一文函報本府。
- (六) 本府對於各國小函報之入學、畢業或修業名冊資料，應隨文歸檔永久保存。
- (七) 學籍資料如遭遇不可抗力之災害而損害時，應即報備，由本府予以協助重建。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1 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 1113710845 號

主旨：訂定「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案要點之擬訂前經本府教育局邀集本縣教師會代表及本縣學校多次召開研商會議且達成共識；考量介聘作業影響教師權益甚鉅，且為利本縣各校遵循及本縣教師縣內介聘作業順利運作，爰訂定旨揭要點。
- 二、檢附「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1 份。

正本：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新竹縣立竹東幼兒園

副本：社團法人新竹縣教師會、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林盈均小姐）、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縣內介聘服務作業要點

- 一、新竹縣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為辦理縣內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以下簡稱學校）教師申請介聘他校服務，依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第十九條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縣各學校經該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決議參與委託縣內教師介聘者，由本局召集各委託學校及新竹縣教師會代表組成教師縣內介聘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辦理本要點之介聘作業。
- 三、無缺額之學校得參加前點介聘作業。但未委託辦理介聘之學校，該校教師不得參與本縣介聘作業。
- 四、經學校教評會審查決議通過之現職教師，應符合下列基本條件且具服務條件之一者，始得申請介聘：

（一）基本條件：

1、本縣學校編制內合格教師，且無下列各款情事者：

（1）教師法第十六條不續聘之情事。

（2）教師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

（3）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一日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修正施行後入學之公費學生，於義務服務期間。

- 2、經本縣各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錄取分發至本縣學校聘任之教師，已服務滿規定之期限者。
- 3、保送或保障入學之教師，在該地區已服務滿規定之期限者（服役年資不予採計，未服務滿規定之期限者限介聘至同地區之學校）。

(二)服務條件：

- 1、學校現職教師除依規分發之公費生、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原住民族教育法或本局另有規定外，應在同一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但由學校提報當學年度之超額教師，不在此限。
- 2、前款所稱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指實際服務現職學校期間扣除各項留職停薪期間所計算之實際年資。但育嬰或應徵服兵役而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得採計至多二學期。
- 3、現職教師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介聘至他校，不受實際服務滿六學期規定之限制：
 - (1)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期間，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
 - (2)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

教師因非自願超額調校或裁併校之情事，致未能在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者，其於原校與現職學校之實際服務年資應予併計。

本局核定學校開始辦理實驗教育之學年度，若開辦前現職教師已提出無意願參與實驗教育計畫，由學校教評會決議通過，並經本小組審查後，比照超額教師優先輔導介聘。

留職停薪之教師應符合相關規定，並經核准於介聘生效日期前（當年度八月一日）復職者。

五、教師縣內介聘採積分制，作業流程及規定如下：

- (一)各校應於規定期限前，將現有缺額教師人數函報本局並由本局上網公告；各校如有報缺不實或匿缺情事，致引起介聘紛爭時，後果由各校自行負責。

(二)介聘教師提申請表：

- 1、服務積分：參加介聘之教師應於規定期限，填送服務積分申請表及相關資料向服務學校提出申請，並由學校確實進行初審。本小組應組成積分審查小組，公開審核申請人之積分。申請人應親自或委託他人攜帶個人有關資料及申請表至公開作業會場。除申請介聘教師年資採計至該年度七月三十一日外，餘一律採計至積分審查日前一日止，並應檢附正本及影本（須請人事人員核「與正本相符」章）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由本小組存查。
- 2、行政專長積分：國中、國小持有主任儲訓證書並取得欲介聘學校校長預聘主任同意書者及幼兒園取得欲介聘學校校長預聘主任同

意書者：

- (1)校長得開立預聘主任同意書予願至該校擔任主任者。
- (2)持有預聘主任同意書者依本項加分限於填列同意預聘學校，且為唯一志願學校時適用。經介聘成功者，當學年度須於該校擔任主任職務滿一年。
- (3)除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者或因減班致行政處(室)主任編制縮減外，介聘成功未擔任主任職務滿一年之教師，喪失爾後參加縣內介聘取得「行政專長積分」資格。

3、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

- (1)委託介聘之學校，應於介聘作業第一次會議確認是否提列本積分，及其項目、給分標準、給分條件後公告之；欲參加介聘教師應親自或委託他人攜帶個人有關資料及行政專長、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申請表至公開作業會場辦理積分審查，並應檢附正本及影本（須請人事人員核「與正本相符」章）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由本小組存查。
- (2)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之項目，每校、每類科至多提報五項；其給分條件，以概略性為原則且至多五項。經介聘成功者，應執行該校發展特色任務。
- (3)積分審查當日，開缺學校應派員出席，配合積分疑義複核作業。

(三)同一證明文件得重複採計為服務積分及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積分。

(四)依序辦理公開介聘作業：

- 1、超額教師輔導介聘作業；本縣新設學校籌備處總務主任及教導主任若有意願，得併此階段辦理。
- 2、行政專長缺額介聘。
- 3、各科、類別之學校發展特色教師專長缺額介聘。
- 4、各科、類別之缺額介聘。

開缺學校應於前項第四款第三目介聘作業完成後，現場確認所遺缺額併入第四款第四目介聘作業或選擇依本要點第九點規定辦理。

六、非自願超額教師優先作業，產生方式以其實際服務年資「後進先出」計算為原則，除依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四條第一項各款申請留職停薪者年資採計至多二學期外，應扣除各項留職停薪期間。

超額教師為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第四條第一項各款規定應予留職停薪者，學校應經該教師同意始得列入超額教師。

超額教師之優先輔導介聘至他校服務作業，由本局及本小組訂定處理原則後辦理。

本局視超額教師優先輔導介聘需要，得按各校教師員額控留比例高低，

指定學校參加介聘作業。

前項教師員額係指普通班、體育班及藝才班之編制教師員額。

- 七、教師已達成縣內介聘者，不得再申請縣外介聘（超額教師除外），若已提出縣外介聘申請者視同縣外介聘原因消失，並應撤回縣外介聘申請。
- 八、達成介聘之教師，學校教評會應予審查，並核發八月一日生效之聘書；除發現有教師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者外，不得拒絕其聘任；若未依規定在期限內召開審查會議者，視為同意該師之介聘。
- 九、縣內介聘作業每年辦理一次，對未達成介聘之缺額，本局得將缺額列入縣外介聘、公費生分發、新進教師聯合甄選分發或核定各校自行辦理教師公開甄選作業。
- 十、申請介聘教師於上班時間，須親自出席審查作業時，得以公假登記，惟課務須自行調整(超額教師公假排代)。
- 十一、介聘作業相關表件由本局及本小組另定之。
- 十二、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師介聘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社老字第 1113811678 號

主旨：有關「新竹縣政府審查社會福利服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自即日起停止適用，詳如說明，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行政程序法及新竹縣法規標準自治條例辦理。
- 二、旨揭要點係為辦理社會福利服務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及監督事宜，惟因應財團法人法於 107 年 8 月 1 日公布施行，本府依中央法規於 109 年 9 月 20 日訂定發布「新竹縣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辦法」（如附件），依前自治條例略以「同一事項已訂有新法規並發布施行者廢止之」，爰旨揭要點自即日起停止適用。

正本：財團法人新竹縣私立香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存仁院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鍾振炎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新竹縣私立新科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濟安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晨星半導體慈善基金會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社會處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辦法

- 第一條 為辦理社會福利財團法人之設立許可及監督事宜，並依據財團法人法（以下簡稱本法），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社會福利財團法人（以下簡稱社福法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指捐助章程規定其主要業務或受益範圍僅及於新竹縣（以下簡稱本縣），從事社政、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兒童及少年福利、救災或其他有關社會福利之慈善事業為目的，由捐助人捐助一定財產，經本府許可，並向法院聲請登記之財團法人。
- 第四條 社福法人應於其名稱冠以財團法人新竹縣之名義，並註明類別屬性。
- 第五條 社福法人捐助財產總額之最低數額為新臺幣一千萬元，現金比率為百分之百。
- 第六條 申請社福法人設立許可，應備具下列文件一式四份向本府提

出：

- 一、本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文件。
- 二、籌備會議紀錄及第一屆第一次董事會議紀錄。
- 三、捐助人名冊。
- 四、職員名冊。
- 五、員工待遇表。
- 六、會計制度。
- 七、願任董事或監察人其配偶與三親等內親屬關係表及切結書。
- 八、捐助人如係法人或團體者，應檢附該法人或團體捐助承諾書及會議紀錄、該法人或團體主管機關同意函影本。
- 九、其他應備文件。

本府受理前項申請設立社福法人文件後，經審查許可者，發給設立許可書，並將許可書及其附件二份加蓋印信，發還申請人。

第七條 社福法人應自收受設立許可書後十五日內向該管法院聲請登記，並於完成登記後將登記證書及法院公告影本報本府備查。

社福法人完成登記後應向主事務所所在地稅務機關申請扣繳單位設立登記，並將扣繳單位編號報本府備查。

捐助人或遺囑執行人應於向法院完成設立登記後，將捐助財產全部移轉社福法人，以社福法人名義登記或專戶儲存，並報本府備查。

設立許可事項如有變更，應於變更事項發生後三十日內報請本府許可，於許可後十五日內向該管法院為變更登記，並於取得換發法人登記證書後十五日內，將該登記證書及法院公告影本送本府及所在地稅務機關備查。

第八條 社福法人應於每年一月底前，將年度工作計畫、經費預算、職員名冊及員工待遇表，提經董事會議討論通過後，連同會議紀錄報本府備查；並於年度結束五個月內，將前一年度之工作報告、財務報表、財產清冊及基金存款證明文件，報本府備查。

第九條 本府應監督社福法人之運作有無違反許可條件。

本府得派員檢查社福法人之組織及其管理方法、財產保存、保管運用情形、財務狀況、公益績效等。

第十條 社福法人於當年度對個別團體、法人或個人所為之獎助或捐贈，依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及第二項規定辦理。

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稱一定金額為新臺幣二百萬元整。

第十一條 社福法人在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或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應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報

本府備查，其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應依下列指導，訂定誠信經營規範，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一、實踐章程所訂宗旨。
- 二、遵守法令。
- 三、堅守利益迴避。
- 四、財務透明。
- 五、資訊公開。
- 六、自主管理。
- 七、防範活動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

前項之金額，係指前一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社福法人應建立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並報本府備查。

前項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用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年度工作計畫及報告編製辦法，及準用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第十二條 社福法人接受捐助（贈）不動產，該不動產應屬無設定負擔且應即無條件辦理產權轉移登記予社福法人。

第十三條 本府對社福法人得辦理輔導及評鑑事宜。
前項實施規定，由本府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本法及相關法令辦理。

第十五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114210365 號

主旨：修正「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設置要點」第六點，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附「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設置要點」第六點修正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新竹縣各鄉鎮市公所群組、本府秘書長室、本府環境保護局、本府產業發展處、本府農業處、本府工務處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地政處（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設置要點第六點修正條文

六、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專家學者、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鄉（鎮、市）公所及其他相關機關（單位）列席會審，必要時應請相關權利人列席。

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設置要點第六點修正對照表

修 正 規 定	現 行 規 定	說 明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辦理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與使用地編定審議及爭議處理作業，特設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辦理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與使用地編定審議及爭議處理作業，特設新竹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專案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本點未修正。
二、本小任務如下：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與使用地之更正、劃定及檢討變更案件審議。 （二）執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三十五條之一、第四十九條之一及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十一點規定審議事宜。 （三）其他有關非都	二、本小任務如下： （一）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與使用地之更正、劃定及檢討變更案件審議。 （二）執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三十五條之一、第四十九條之一及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十一點規定審議事宜。 （三）其他有關非都	本點未修正。

市土地使用編 定爭議或疑義 案件之協調及 審議。	市土地使用編 定爭議或疑義 案件之協調及 審議。	
三、本小組置委員七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本府秘書長兼任之；一人為副召集人，由本府地政處處長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府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一）本府產業發展處處長。 （二）本府農業處處長。 （三）本府工務處處長。 （四）新竹縣環境保護局局長。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代表一人。	三、本小組置委員七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本府秘書長兼任之；一人為副召集人，由本府地政處處長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府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一）本府產業發展處處長。 （二）本府農業處處長。 （三）本府工務處處長。 （四）新竹縣環境保護局局長。 （五）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代表一人。	本點未修正。
四、本小組會議視實際需要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副召集人	四、本小組會議視實際需要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副召集人	本點未修正。

代理之，均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本小組委員因故未能親自出席時，得指派代表出席。本小組會議非有過半數之委員出席不得開會，非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不得決議。同票數時，由主席裁決。	代理之，均不能主持會議時，由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本小組委員因故未能親自出席時，得指派代表出席。本小組會議非有過半數之委員出席不得開會，非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不得決議。同票數時，由主席裁決。	
五、本小組委員對與自身具有利害關係之案件，應自行迴避。	五、本小組委員對與自身具有利害關係之案件，應自行迴避。	本點未修正。
六、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專家學者、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單位）、<u>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u>、鄉（鎮、市）公所及其他相關機關（單位）列席會審，必要時應請相關權利人列席。	六、本小組開會時，得邀請專家學者、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單位）、農田水利會、鄉（鎮、市）公所及其他相關機關（單位）列席會審，必要時應請相關權利人列席。	配合農田水利會改制行政機關後更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七、本小組委員為無給職。但前點專家學者得依規支領出席費。	七、本小組委員為無給職。但前點專家學者得依規支領出席費。	本點未修正。
八、本小組所需經費由本府地政處年度相關預算支應。	八、本小組所需經費由本府地政處年度相關預算支應。	本點未修正。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府地用字第 1114210377 號

主旨：修正「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第三、四點，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附「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第三、四點修正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

正本：本府秘書長室、本府警察局、本府教育局、本府環境保護局、本府產業發展處、本府農業處、本府工務處、本府民政處、本府交通旅遊處、本府社會處、本府政風處、本府行政處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本府地政處（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條文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秘書長兼任，另置副召集人一人，由本府地政處處長兼任；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兼之：

- (一)本府民政處處長。
- (二)本府產業發展處處長。
- (三)本府工務處處長。
- (四)本府農業處處長。
- (五)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局長。
- (六)本府交通旅遊處處長。
- (七)本府社會處處長。
- (八)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
- (九)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 (十)本府政風處處長。
- (十一)本府行政處法制科科長。

四、本小組成員業務分工如下：

- (一)本府地政處：違反區域計畫法規定之後續執行及本小組業務聯繫工作。
- (二)本府工務處：違章建築、違規土石方資源堆置場、盜（濫）採土石、違規廣告物及其他違反建築相關法令規定之認定工作。

- (三)本府農業處：依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規定之農業用地違規使用及恢復原狀之認定工作。
- (四)本府產業發展處：違反工商管理相關法令規定之認定工作。
- (五)本府民政處：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及宗教寺廟管理相關規定之認定工作。
- (六)本府交通旅遊處：違規經營民宿或交通事業之認定工作。
- (七)新竹縣政府警察局：違規使用人調查筆錄之查證及實地勘查時安全維護工作。
- (八)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令之認定工作。
- (九)其他相關單位：違反其目的事業主管法令規定之認定工作。

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第三點、第四點修正對照表

修 正 規 定	現 行 規 定	說 明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加強取締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提升土地使用管制成效，爰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五條第三項規定成立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使用聯合取締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加強取締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提升土地使用管制成效，爰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五條第三項規定成立新竹縣非都市土地查緝違規使用聯合取締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本要點。	本點未修正。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一）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鄉（鎮、市）公所、警察機關、地政事務所移送或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一）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鄉（鎮、市）公所、警察機關、地政事務所移送或查報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	本點未修正。

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 (二)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五條規定案件之處理。 (三) 審議區域計畫法第二十一條有關執行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等行政處分及恢復原狀之認定，或依第二十二條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	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 (二)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五十四條及第五十五條規定案件之處理。 (三) 審議區域計畫法第二十一條有關執行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等行政處分及恢復原狀之認定，或依第二十二條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	
--	--	--

項。 (四) 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追蹤列管及審議解除列管事項之報備事宜。 (五) 其他有關違規取締相關事宜之處理及決議。	項。 (四) 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案件追蹤列管及審議解除列管事項之報備事宜。 (五) 其他有關違規取締相關事宜之處理及決議。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秘書長兼任，另置副召集人一人，由本府地政處處長兼任；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兼之： (一) 本府民政處處長。 (二) 本府產業發展處處長。 (三) 本府工務處處長。 (四) 本府農業處處長。	三、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由秘書長兼任，另置副召集人一人，由本府地政處處長兼任；其餘委員由下列人員派兼之： (一) 本府民政處處長。 (二) 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處長。 (三) 本府工務處處長。 (四) 本府農業處處長。	配合國際產業發展處更名為產業發展處、綜合發展處更名為行政處及教育處更名為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五) <u>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局長。</u> (六) 本府交通旅遊旅處處長。 (七) 本府社會處處長。 (八)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 (九)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十) 本府政風處處長。 (十一) 本府<u>行政處</u>法制科科長。	(五) 本府教育處處長。 (六) 本府交通旅遊旅處處長。 (七) 本府社會處處長。 (八)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 (九)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十) 本府政風處處長。 (十一) 本府綜合發展處法制科科長。	
四、本小組成員業務分工如下： (一) 本府地政處：違反區域計畫法規定之後續執行及本小組業務聯繫工作。 (二) 本府工務	四、本小組成員業務分工如下： (一) 本府地政處：違反區域計畫法規定之後續執行及本小組業務聯繫工作。 (二) 本府工務	配合國際產業發展處更名為產業發展處。

處：違章 建築、違 規土石方 資源堆置 場、盜 （濫）採 土石、違 規廣告物 及其他違 反建築相 關法令規 定之認定 工作。 （三）本府農業 處：依農 業發展條 例第三條 規定之農 業用地違 規使用及 恢復原狀 之認定工 作。 （四）本府產業 發展處： 違反工商 管理相關 法令規定 之認定工 作。 （五）本府民政	處：違章 建築、違 規土石方 資源堆置 場、盜 （濫）採 土石、違 規廣告物 及其他違 反建築相 關法令規 定之認定 工作。 （三）本府農業 處：依農 業發展條 例第三條 規定之農 業用地違 規使用及 恢復原狀 之認定工 作。 （四）本府<u>國際</u> 產業發展 處：違反 工商管理 相關法令 規定之認 定工作。 （五）本府民政處：	
---	--	--

處：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及宗教寺廟管理相關規定之認定工作。 (六) 本府交通旅遊處：違規經營民宿或交通事業之認定工作。 (七)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違規使用人調查筆錄之查證及實地勘查時安全維護工作。 (八)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令之認定工作。 (九) 其他相關	違反殯葬管理條例及宗教寺廟管理相關規定之認定工作。 (六) 本府交通旅遊處：違規經營民宿或交通事業之認定工作。 (七) 新竹縣政府警察局：違規使用人調查筆錄之查證及實地勘查時安全維護工作。 (八)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違反環境保護相關法令之認定工作。 (九) 其他相關單位：違反其目的事業主管	
--	--	--

單位：違反其目的事業主管法令規定之認定工作。	法令規定之認定工作。	
五、本小組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無法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委員因故無法親自出席會議時，得由機關（單位）指派業務主管以上人員代理之。本小組召開會議時得視需要邀請有關機關（單位）與會。本小組得以會簽（會稿）陳核方式運作，必要時亦得赴實地勘查。	五、本小組每六個月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召集人因故無法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委員因故無法親自出席會議時，得由機關（單位）指派業務主管以上人員代理之。本小組召開會議時得視需要邀請有關機關（單位）與會。本小組得以會簽（會稿）陳核方式運作，必要時亦得赴實地勘查。	本點未修正。
六、經本小組決定以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主	六、經本小組決定以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主	本點未修正。

管之法令規定予以處罰之違規案件，得指定由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開具處分書處罰之。	管之法令規定予以處罰之違規案件，得指定由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單位）開具處分書處罰之。	
七、本小組所需經費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	七、本小組所需經費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	本點未修正。
八、本小組兼職人員均為無給職。	八、本小組兼職人員均為無給職。	本點未修正。

新竹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府行訊字第 1115510031 號

主旨：訂定「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說明：檢附「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1 份。

正本：本府各處、新竹縣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新竹縣政府稅務局、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新竹縣政府消防局、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均含附件）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

-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達成文化科技智慧城願景，推動智慧城市政策、打造智慧化政府服務，特設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本要點。
- 二、本會任務如下：
 - （一）規劃本府推動智慧城市相關政策。
 - （二）整合協調及督導本府各機關智慧化建設。
 - （三）建立產官學合作機制，共同推動本縣智慧城市發展。
 - （四）配合中央智慧城市相關政策推動。
 - （五）其他有關智慧城市建構事項之審議及推動事項。
- 三、本會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縣長兼任；二人為副召集人，由副縣長及秘書長兼任；其餘委員由縣長指定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 （一）本府各處、一級機關正副主管。
 - （二）專家學者。本會委員任期二年，代表機關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委員出缺時，本府得補派（聘）之，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 四、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本府行政處處長兼任，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本會事務。本會之行政事務由本府行政處辦理。
- 五、本會不定期召開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主席；召集人不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副召集人亦不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 六、本會得視討論議題邀集部分相關領域之外聘委員出席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由機關(單位)代表兼任之委員，如因故未能出席時，得由該機關(單位)指派科長級人員以上代表出席。
- 七、本會得視個案需要邀請相關機關(單位)人員、專家學者、業者或機關團體代表列席。
- 八、本會決議事項應作成紀錄，必要時函送各權責機關辦理。
- 九、本會委員及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外聘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及交通費。
- 十、本會所需經費，由本府行政處年度相關預算支應；本會決議事項所需經費，由各權責機關支應。

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

規 定	說 明
一、新竹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達成文化科技智慧城願景，推動智慧城市政策、打造智慧化政府服務，特設新竹縣智慧城市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本要點。	本要點訂定之目的。
二、本會任務如下： （一）規劃本府推動智慧城市相關政策。 （二）整合協調及督導本府各機關智慧化建設。 （三）建立產官學合作機制，共同推動本縣智慧城市發展。 （四）配合中央智慧城市相關政策推動。	本會之任務。
三、本會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縣長兼任；二人為副召集人，由副縣長及秘書長兼任；其餘委員由縣長指定下列人員派（聘）兼之： （一）本府各處、一級機關正副主管。 （二）專家學者。 本會委員任期二年，代表機關出任者應隨其本職進退；委員出缺時，本府得補派（聘）之，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本會委員之成員人數、派（聘）任方式、任期及出缺補聘之任期。
四、本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本府行政處	本會執行秘書之兼任人選及行

規 定	說 明
處長兼任，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本會事務。本會之行政事務由本府行政處辦理	政業務之負責單位。
五、本會不定期召開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並為主席；召集人不克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副召集人亦不克出席時，由召集人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本會會議之召開方式及會議主席。
六、本會得視討論議題邀集部分相關領域之外聘委員出席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由機關(單位)代表兼任之委員，如因故未能出席時，得由該機關(單位)指派科長級人員以上代表出席。	本會得視討論議題邀請部分外聘委員出席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機關代表委員因故未能出席時，得指派科長級人員以上代表出席。
七、本會得視個案需要邀請相關機關(單位)人員、專家學者、業者或機關團體代表列席。	本會得視個案需要邀請列席之人員。
八、本會決議事項應作成紀錄，必要時函送各權責機關辦理。	本會決議事項之辦理方式。
九、本會委員及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外聘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及交通費。	本會成員均為無給職。外聘委員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及交通費。
十、本會所需經費，由本府行政處年度相關預算支應；本會決議事項所需經費，由各權責機關支應	本會及本會決議事項所需經費之來源。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8 日

發文字號：府產商字第 1115210392A 號

主旨：公告 111 年 1 月份「七四七塗料五金行」等 115 家商業設立登記事項。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七四七塗料五金行」等 115 家商號向本府申請商業設立登記，業經本府核准登記在案。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設立登記清單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115 家 設立核准日期 資本額區間：0 元以上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1110107	1110300074	02765895	七四七塗料五金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信義村成功路826巷10號	獨資	五金批發業	20000	周碩萍	20000
1110107	1110300090	13483211	裕順便利商店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勢村中平路1段84號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羅玉嬌	10000
1110105	1110300049	39953645	太平製茶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里北興路2段158號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3000	房秀紀	3000
1110124	1110300261	87563630	給仰咖啡食肆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五街102號1樓	獨資	飲料店業	5000	飛家偉	5000
1110111	1110300117	91266871	美樂美林鹹水雞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1段150號1樓	獨資	其他餐飲業	8000	曾建瑀	8000
1110103	1110300014	91348389	診鎮車體護理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中和街38號	獨資	五金零售業	6000	蘇昱敏	6000
1110103	1110300445	91367913	聖宇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東平里1鄰老德發31號1樓	獨資	噴砂工程業	20000	劉正勇	20000
1110103	1110300002	91367929	欣承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博學街10號	獨資	其他工程業	20000	吳俊瑋	20000
1110103	1110300004	91367934	人生無限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員山里公道路616號1樓	獨資	五金批發業	20000	何美蓉	20000
1110103	1110300010	91367940	中軍汽車修理廠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二重里中興路3段362號1樓	獨資	汽車修理業	20000	劉研添	20000
1110103	1110300012	91367955	億昕空調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麻園里白地街285號3樓	獨資	電器承裝業	20000	張恒	20000
1110103	1110300017	91367961	悠人老點坊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福德街594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	王派崑	20000
1110104	1110300018	91367977	熊山露營區	營業中	新竹縣尖石鄉秀密村8鄰斯馬車庫18號	獨資	其他休閒服務業	20000	羅維敏	20000
1110104	1110300021	91367982	大鴻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安宅十街113號1樓	合夥	食品什貨批發業	2000	李鳳娟	2000
1110104	1110300108	91367998	元宇苗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松柏村康和路35號1樓	獨資	油漆工程業	20000	陳均楷	20000
1110104	1110300027	91368005	二食四好食所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勝利六街66號	獨資	餐館業	20000	周元湛	20000
1110104	1110300032	91368011	米亞服飾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1段141號1樓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16800	謝千俞	16800
1110104	1110300033	91368027	初髮美學沙龍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821號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10000	鍾泊南	10000
1110104	1110300034	91368032	騰揚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十一街122號1樓	獨資	飲料店業	20000	黃政揚	20000
1110104	1110300031	91368043	泉盛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尚義里鳳岡路5段667號	獨資	能源技術服務業	20000	曾耀華	20000
1110104	1110300035	91368053	七七食堂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化里三民路77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15000	楊耀淳	15000
1110104	1110300028	91368069	樂客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科大一路220號1樓	獨資	五金零售業	5000	陳永宗	5000
1110105	1110300041	91368075	吉順安手機配件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中華路551號	獨資	電信器材零售業	5000	曾順義	5000
1110105	1110300039	91368080	惟好國際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大崎村大雅路2段118號1樓	獨資	化粧品批發業	20000	魏好庭	20000
1110105	1110300046	91368096	一等賞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山路1段598號	獨資	餐館業	8600	吳德建	8600
1110105	1110300051	91368119	巷路早午餐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東興里中正路116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10000	劉邦州	10000
1110105	1110300052	91368125	鑫宇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仁和路17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	黃佳斌	20000
1110105	1110304396	91368130	承哲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五豐里永康街93號5樓	合夥	配管工程業	100000	黃文凱	50000
1110106	1110300058	91368146	千悅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光明六路43號5樓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000	黃千涵	5000
1110106	1110300062	91368151	布語包屋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中正西路180號2樓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000	陳麗雲	5000
1110106	1110300064	91368167	嘉慶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埔和村2鄰埔頂街7之4號	獨資	電器承裝業	20000	劉進波	20000
1110106	1110300067	91368173	紅蓮小吃店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勢村中興街140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2000	陳春玉	2000
1110106	1110300071	91368188	聖達可斯水淇淋專賣店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四座里楊新路1段21號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5000	李春梅	5000
1110107	1110300077	91368194	方悠資訊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榮華里榮樂街162號1樓	獨資	電腦設備安裝業	20000	張子方	20000
1110107	1110300078	91368201	永燦實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愛勤村民權街70號1樓	獨資	機械器具零售業	245000	宋豐欽	245000
1110107	1110300083	91368217	那羅山水渡假農村	營業中	新竹縣尖石鄉錦屏村7鄰那羅23號	獨資	其他休閒服務業	20000	李麗玲	20000
1110107	1110300082	91368232	正茂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15鄰員山132之315號1樓	獨資	土石採取業	235000	李麗玲	235000
1110107	1110300086	91368238	久發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化里文田街138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董立昇	10000
1110107	1110300087	91368259	新豐名店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建興路1段82號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	林昱廷	20000
1110107	1110300089	91368265	柴木屋咖啡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永興村3鄰王爺坑81之23號1樓	獨資	飲料店業	10000	黃俊偉	10000
1110110	1110300075	91368271	哭阿我是史粉代購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六街51巷9號	獨資	無店面零售業	5000	楊皓旭	5000

列印日期：111/02/06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設立登記清單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資本額區間：0 元以上				列印日期：111/02/06			
家數合計：115 家				設立核准日期				登記資本額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設立核准日期	家數合計
1110110	1110300092	91368286	忠孝手作烘焙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忠孝村孝六街14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劉庚安	10000	劉庚安
1110110	1110300093	91368292	勝原薯條本舖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忠孝路2巷20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吳祥師	10000	吳祥師
1110110	1110300129	91368315	新金興實業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新豐村10鄰紅毛港之6號1樓	獨資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8000	許明宗	8000	許明宗
1110110	1110300098	91368321	蘊涵美學概念館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國強街39巷8號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	劉憲寬	20000	劉憲寬
1110110	1110300100	91368336	幸福皂企業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榮華里新民路20號1樓	獨資	化粧品零售業	10000	鍾享誠	10000	鍾享誠
1110110	1110300102	91368342	牧羊人音樂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嘉豐六路2段9號1樓	獨資	文教、樂器、音樂用品零售業(非屬選物販賣業)	20000	林永翔	20000	林永翔
1110111	1110300005	91368357	貳伍壹玖餐飲館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	獨資	飲料店業	10000	魏佳惠	10000	魏佳惠
1110111	1110300109	91368363	貳夜美容會館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埔里中華路41號1、2樓	獨資	瘦身美容業	20000	彭俊閔	20000	彭俊閔
1110111	1110300110	91368379	魏杰淨水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吉利二街1之6號1樓	獨資	熱氣熱水器具承裝業	20000	魏世杰	20000	魏世杰
1110111	1110300113	91368384	嘉慶里福農產品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成功路85號	獨資	農產品整理業	24000	許軒毅	24000	許軒毅
1110111	1110300115	91368390	堡樂小舖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縣政二路251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10000	吳婉婷	10000	吳婉婷
1110112	1110300123	91368413	萬兔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成功十五街25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	陳衍儒	20000	陳衍儒
1110112	1110300127	91368429	日見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尖石鄉嘉樂村7鄰嘉樂45號1樓	合夥	餐館業	24000	朱羿提	8000	朱羿提
1110112	1110300131	91368434	勝皇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新泰路86號6樓	獨資	其他工程業	10000	蔡依恩	10000	蔡依恩
1110113	1110300107	91368440	日晝半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嘉興路429號	獨資	餐館業	10000	林家升	10000	林家升
1110113	1110300138	91368455	折麗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中山里博愛街29號1樓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15000	趙宸	15000	趙宸
1110113	1110300140	91368461	丹也咖啡屋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橫山村橫山街1段189號1樓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20000	吳婉瑜	20000	吳婉瑜
1110113	1110300141	91368477	萊里美容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莊敬七街46號4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	曾麗卿	20000	曾麗卿
1110113	1110300143	91368482	山的那一邊露營區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旱坑里旱坑路1段488巷3號1樓	獨資	其他休閒服務業	20000	張志瑜	20000	張志瑜
1110114	1110300145	91368498	柏樺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五甲五街7巷1號	獨資	一般廣告服務業	20000	郭豪	20000	郭豪
1110114	1110300147	91368510	佛來迪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里文華路115巷17號1樓	獨資	產業育成業	10000	陳秋萍	10000	陳秋萍
1110114	1110300148	91368526	金永福胡椒豬肚雞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二街75號	獨資	餐館業	20000	傅振洋	20000	傅振洋
1110114	1110300152	91368531	湖深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文化路99號	獨資	配管工程業	3000	余宜蓉	3000	余宜蓉
1110114	1110300155	91368547	興建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重興村振興街54巷111之2號	獨資	配管工程業	15000	阮廷恒	15000	阮廷恒
1110114	1110300157	91368552	金三角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北埔鄉埔尾村埔心街78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4000	劉啟巨	24000	劉啟巨
1110114	1110300158	91368568	尼爾升餐飲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化里文義街150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	林智誠	1000	林智誠
1110117	1110300165	91368574	愛爾漫活工作坊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五埔里新開路5埔段236號	獨資	鑽石零售業	20000	林姿綾	20000	林姿綾
1110117	1110300167	91368589	永恒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信勢村成功路340號1樓	獨資	產案育成業	20000	盧佩君	20000	盧佩君
1110117	1110300170	91368595	夏沐港港式點心園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光明九路76號8樓之8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黃文翔	10000	黃文翔
1110117	1110300180	91368618	嘉緩樂迎好運精品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化里文采街1號1樓	獨資	產案育成業	10000	范詠性	10000	范詠性
1110117	1110300142	91368624	飛翔樂園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興里光明六路東2段358之1號	獨資	其他汽車服務業	24000	梁魁如	24000	梁魁如
1110118	1110300146	91368645	清夕髮型沙龍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福興路75巷27弄25號1樓	獨資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20000	簡偉智	20000	簡偉智
1110118	1110300188	91368659	安柏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十一街49號	獨資	室內裝潢業	10000	范文生	5000	呂貞琴
1110118	1110300199	91368666	種田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仁德路152號1樓	獨資	即食餐食製造業	20000	卓淵	20000	卓淵
1110118	1110300189	91368672	岳峰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康樂路1段200巷15弄5之2號	獨資	配管工程業	20000			
1110118	1110300190	91368687	今鶴餐飲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東平里嘉豐五路2段68號	獨資	配管工程業	20000			
1110118	1110300192	91368693	博泰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田新里文德路3段59巷51號1樓	獨資	配管工程業	20000			
1110119	1110300201	91368700	麗晶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北興里勝利十二街91號1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			
1110119	1110300203	91368716	商某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八路206號14樓之1	獨資	便利商店業	20000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設立登記清單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115 家				資本額區間：0 元以上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碼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核准日期
1110119	1110300205	91368722	均潔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上坑村8鄰坑子口519之號	獨資	電腦設備安裝業	200000	戴榮慶	200000											
1110119	1110300211	91368737	晴寶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民族街50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0	曾詠堂	100000											
1110119	1110300194	91368743	宇記室內設計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二重里光明路126巷6弄2號7樓	獨資	室內裝潢業	5000	謝福順	5000											
1110119	1110300215	91368758	旺萬香小吃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一路385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100000	謝世良	100000											
1110120	1110300217	91368764	愛食尼樂餐飲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豐美村浦坑路2段18巷2弄18號	獨資	無店面零售業	160000	嚴曉心	160000											
1110120	1110300221	91368770	隱原莊園	營業中	新竹縣五峰鄉桃山村11鄰白蘭317號	獨資	其他休閒服務業	50000	曾麗娟	50000											
1110120	1110300224	91368785	元康好食雲端餐坊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20號2樓	獨資	即食餐食製造業	20000	徐振楠	20000											
1110121	1110300233	91368791	昶盈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埔鎮田新里福德街88號10樓之6	獨資	便利商店業	20000	彭煥峯	20000											
1110122	1110300246	91368808	良和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溪湖里溪州路170巷20弄7號1樓	獨資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40000	鄭兆良	240000											
1110122	1110300248	91368814	尼哥飯糰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義里中華路362號	獨資	餐館業	20000	巫建瑄	20000											
1110124	1110300253	91368820	哩髮髮型設計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埔里縣政二路南段118號1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8000	許 良	8000											
1110124	1110300254	91368835	秉泰手做坊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埔尾村埔心街9巷26號	獨資	餐館業	5000	吳建鈞	5000											
1110124	1110300255	91368841	世界視聽娛樂小吃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中正西路116號1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	鍾正洋	20000											
1110124	1110300258	91368856	新中剪髮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348號地下一樓	獨資	飲酒店業	5000	何俊茜	5000											
1110124	1110300284	91368862	源航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中正西路116號1樓	獨資	購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20000	徐子航	20000											
1110124	1110300263	91368878	四季鮮飯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華路1段346號1樓	獨資	飲料店業	10000	王哲婷	10000											
1110124	1110300265	91368883	禾米服飾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鎮仁義里和江街45巷47號	合夥	布料、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0000	張靜婷	20000											
1110125	1110300267	91368899	鑫雨通信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孝勢村民族路86號1樓	合夥	電信器材零售業	8000	丁仁傑	8000											
1110125	1110300266	91368912	阿傑運動科學訓練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北埔里縣政十街89號1樓	合夥	運動訓練業	1680	鮮楚雲	1680											
1110125	1110300274	91368928	亞當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興里復興三路2段168號9樓之5	獨資	石油製品零售業	20000	張永通	20000											
1110125	1110300275	91368933	仁和竹品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義里華興街103號4樓	獨資	竹、藤製品製造業	20000	溫偉良	20000											
1110125	1110300276	91368949	智和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義里華興街103號4樓	獨資	電器安裝業	24000	李品慧	24000											
1110126	1110300281	91368954	慧誠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興里嘉豐七街141號8樓	獨資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000	呂欣如	3000											
1110126	1110300282	91368960	橙菓果舖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埔里興隆路1段1之號7樓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3000	張秀莉	3000											
1110126	1110300286	91368976	藝林照相館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埔里里博愛街304號	獨資	照相器材零售業	10000	謝樹慈	10000											
1110126	1110300283	91368981	御之稻小吃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成功七街239號4樓	合夥	烘焙糕點食品製造業	250000	劉中耀	250000											
1110127	1110300294	91369004	民富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長壽村吳厝路335巷2號1樓	獨資	建築物清潔服務業	24800	周宗啓	24800											
1110127	1110300296	91369010	源滿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新泰路80號7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0000	莊佩瑋	10000											
1110127	1110300300	91369026	稻城功夫粥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成功八路229號	獨資	餐館業	20000	陳鵬旭	20000											
1110127	1110300303	91369031	墨森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北埔里光明二街1號	獨資	食品什貨批發業	24000	張巧墨	24000											
1110121	1110300271	91555318	美膳小吃店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文化路126號1樓	獨資	運動訓練業	10000	謝惠璇	10000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8 日

發文字號：府產商字第 1115210392B 號

主旨：公告 111 年 1 月份「元氣燉品屋」等 81 家商業變更登記事項。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元氣燉品屋」等 81 家商號向本府申請商業變更登記，業經本府核准登記在案。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變更登記清單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81 家 變更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變更項目	列印日期：111/02/06
1110103	111030006	41482092	元氣微品屋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二路南段121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20000	廖功庭	轉讓登記 20000 負責人變更 外縣市遷入 負責人住所 變更	
1110103	1100304438	50617368	宏田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芎林鄉永興村富林路1段382巷6號	獨資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200000	苗中興	轉讓登記 100000 負責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03	1110300011	73833590	雅藝饅餅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崎頂村建興路2段153號1樓	獨資	電器零售業	100000	張國原	轉讓登記 100000 負責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03	1110300013	80778066	柏強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路88號1樓	合夥	家具、腰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200000	曾思賢	轉讓登記 6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03	1110300016	87449250	紅苺妮餐飲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潤泰街1巷23號1樓	獨資	餐館業	60000	申秀珠	轉讓登記 200000 負責人變更 出資額變更	
1110103	1110300007	91130256	有盛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新豐村紅毛245之8號	獨資	室內裝潢業	30000	黃利均	轉讓登記 29700 合夥人變更 5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04	1110300003	78010095	竹峯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德盛村德豐路167巷1號1樓	合夥	木材批發業	30000	張凱純	轉讓登記 5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04	1110300019	85196069	無貳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國里華興街362號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0000	郭豐實	轉讓登記 5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04	1110300026	87298387	康得樂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中山路463號1樓	獨資	作物栽培服務業	50000	蔡群珍	轉讓登記 100000 外縣市遷入 6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04	1110300029	88086185	一仕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新泰路80號7樓	獨資	文教、樂器、音樂用品零售業(非屬選物販賣)	100000	陳章羽	轉讓登記 60000 外縣市遷入 增資變更	
1110104	1110300023	91366652	喜士工作坊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湖口村大湖路12巷2號	獨資	圖書出版業	200000	邱冬娥	轉讓登記 240000 變更 5000 外縣市遷入 20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05	1110300056	19569379	佳騰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環北路5段29號1樓	獨資	其他建材批發業	240000	彭錦良	轉讓登記 200000 負責人變更 名稱變更	
1110105	1110300040	72758518	最初烘培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內灣村中正路46號1樓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5000	葉佳鈞	轉讓登記 20000 負責人變更 名稱變更	
1110105	1110300043	72792071	愛為廚房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東平里六家五路一段43號1樓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200000	吳富桂	轉讓登記 20000 負責人變更 復業	
1110105	1110300022	82009866	川藝髮藝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化里縣政二路235號一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200000	徐李華	轉讓登記 50000 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外縣市遷入 負責人住所 變更	
1110105	1110300045	85134830	寶如果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嘉豐六路2段45號	獨資	日常用品零售業	50000	洪語如	轉讓登記 50000 變更 所在地變更 負責人住所 變更	
1110105	1110300050	85303997	鑫鼎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光明六路43號8樓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50000	陳采均	轉讓登記 20000 變更 所在地變更 負責人住所 變更	
1110105	1110300042	87338515	喬衣飾服飾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中山路26巷1號1樓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0000	鄭予甄	轉讓登記 2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05	1110300047	92959936	聖惠工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和興村德興路602巷12號	獨資	門窗安裝工程業	20000	梁明權	轉讓登記 20000 負責人變更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變更登記清冊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81 家				資本額區間：0 元以上				列印日期：111/02/06			
變更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現況	商業地址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變更項目	外縣市遷入	外縣市遷入
1110106	1110300060	4122934	元吉啟修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崇義里鳳岡路3段652號1樓	200000	彭順昇	200000	外縣市遷入 繼承登記 負責人變更	200000	外縣市遷入
1110106	1110300059	78024632	晉麵小吃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道北街7號	3000	翁林傑	3000	歇業	3000	歇業
1110107	1110300079	02681729	玩印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東海一街5巷50號	2000000	周峰恆	2000000	增資變更	2000000	增資變更
1110107	1110300084	77989714	大雅乾流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東興里十興路2段142號10樓	10000	鄭永枝	10000	所在地變更	10000	所在地變更
1110107	1110300080	91133471	祥益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五里里長春路3段327巷6號4樓	240000	溫紅萱	240000	轉讓登記	240000	轉讓登記
1110107	1110300085	99002698	櫻燒肉屋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縣政九路36號1樓	100000	溫志仁	100000	負責人變更 出資額變更 外縣市遷入	100000	合夥人變更 外縣市遷入
1110110	1110300096	37846389	謙益機械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北崙里博愛街275巷3弄60號1樓	200000	鄭鳳綺	200000	轉讓登記	200000	轉讓登記
1110110	1110300101	82010287	艾可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二路南段120號	200000	董雅梅	200000	所在地變更	200000	所在地變更
1110110	1110300097	87222021	倪樂餐飲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中正東路188號1樓	60000	王安倪	60000	外縣市遷入	60000	外縣市遷入
1110110	1110300105	87447231	寶發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光明六路45號8樓	50000	陳致預	50000	所在地變更 所在地變更 負責人住居所 變更	50000	所在地變更 負責人住居所 變更
1110111	1110300116	09814371	晏蒂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愛勢村民生街193巷21號1樓	50000	張蕭云	50000	所營業務變更 轉讓登記	50000	所營業務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11	1110300111	09815738	日盛廣告展覽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大鄉里大林路246號1樓	50000	戴金廷	50000	負責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外縣市遷入	50000	負責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外縣市遷入
1110111	1110300114	82314161	小愛韓國代購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南雄里中正路71號	200000	陳維吟	200000	負責人住居所 變更	200000	負責人住居所 變更
1110111	1110300106	82637845	台灣活力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幸福街5號4樓	200000	嚴一凡	200000	轉讓登記	200000	轉讓登記
1110111	1110300108	91367998	元宇宙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康和路35號1樓	200000	陳均楷	200000	負責人變更	200000	負責人變更
1110112	1110300128	09625300	兆陸土木包工業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湖陂村中正路二段3號1樓	1000000	羅烈儒	1000000	所在地變更	300000	合夥人改名
1110112	1110300132	09625771	安宇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崎頂村16鄰新庄子97號2樓	300000	陳麗雯	300000	改編 所在地門牌整	300000	改編 所在地門牌整
1110112	1110300122	40983415	優妮可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蘭州街81號2樓	58000	陳永宇	58000	所在地變更 增資變更	58000	所在地變更 增資變更
1110112	1110300126	72791586	鳴鳴寵物少龍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安宅九街2號1樓	10000	曾珮璇	10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1110112	1110300134	91131419	弘御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路35巷13弄140號1樓	30000	謝宛儒	30000	所營業務變更	3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12	1110300124	91135674	順心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天車四街12號1樓	230000	鄭子揚	230000	所在地變更	230000	所在地變更
1110112	1110300129	91368315	新金興實業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新豐村10鄰紅毛269之6號1樓	80000	許明宗	80000	所營業務變更 轉讓登記	80000	所營業務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13	1110300137	37945022	艾聖恩美妍工程館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科大一一路22號	230000	何品宏	230000	負責人變更	230000	負責人變更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變更登記清冊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81 家 變更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變更項目	列印日期：111/02/06
1110114	1110300159	02685703	可樂投注站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內灣村中正路54號	獨資	公益彩券經銷業	6000	戴文良	6000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1110114	1110300151	50558121	薇拉國際美容美體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華興三街308號	獨資	按摩業	150000	杜氏映紅	150000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營業	
1110117	1110300135	13484485	朝陽臭臭鍋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榮華里朝陽路18號1樓	合夥	餐館業	200000	陳冠惠	50000	出資額變更 負責人變更	
1110117	1110300163	19643778	吉峰裝潢建材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溪州里溪州路25巷2號1樓	獨資	室內裝潢業	100000	鄭連益	100000	所在地變更 轉讓登記 名稱變更	
1110117	1110300166	26665728	媽的廚房手工早點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仁和路3號	獨資	餐館業	60000	徐國貴	60000	負責人變更 憑證申請 轉讓登記 增資變更	
1110117	1110300161	30331415	東和園藝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沙坑村中豐路3段66之2號	獨資	園藝服務業	240000	徐盛柏	240000	負責人變更	
1110117	1110300169	41480159	如葉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安宅八街79號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0	朱逸帆	200000	外縣市遷入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17	1110300177	46058709	永進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溪州路251號	獨資	糧商業	47000	林大維	47000	外縣市遷入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17	1110300175	47152962	得意碾米工廠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青埔村鄰青埔子57之1號	獨資	糧商業	97000	張家增	97000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1110117	1110300168	49944569	昇旺專業乾洗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勝利二路107號	獨資	洗衣業（代客送洗）	3000	黃文琳	3000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名稱變更	
1110117	1110300178	85198469	添空間室內裝修設計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縣政二路239號四樓	獨資	配管工程業	200000	姜雅惠	20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17	1110300164	91136619	御之稻日式料理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三民路180號	獨資	餐館業	200000	謝聰慈	200000	外縣市遷入 負責人遷居所 變更 所在地門牌整 改編	
1110118	1110300183	39986907	致益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吉利一街11號1樓	獨資	其他工程業	200000	陳傳州	200000	外縣市遷入 出資額變更 負責人變更	
1110118	1110300197	48010288	錦源飲食店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竹林村文昌街19號	獨資	小吃店業	3000	劉陳秋耀	3000	歇業	
1110118	1110300182	82233914	順運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重里富富街59巷6號1樓	獨資	配管工程業	200000	李汶方	200000	外縣市遷入 出資額變更 負責人變更	
1110118	1110300195	85194800	光明雜貨用品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北崙里光明三路17號	合夥	雜貨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200000	鍾定宇	180000	合夥人變更	
1110118	1110300199	87448739	沁樓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中崙村中崙285之5號4樓	獨資	藝文服務業	200000	陳柏巨	20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19	1110300212	82289466	成大門窗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新豐鄉埔和村埔頂405之3號1樓	獨資	建材批發業	200000	蔡土城	200000	所在地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19	1110300204	91131142	富竣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竹林村文昌路42巷23弄11號	獨資	室內裝潢業	200000	黃清寧	200000	負責人變更	
1110120	1110300223	31784787	誠元工程行	停業	新竹縣關西鎮北斗里北斗街5巷9號	獨資	電器承裝業	200000	劉得旺	200000	負責人變更	
1110120	1110300226	40997972	佐強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北斗里北斗街5巷9號1樓	獨資	汽車修理業	30000	陳孟澤	30000	外縣市遷入 名稱變更	
1110120	1110300227	72793901	內灣圓樓人文客家餐廳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內灣村大同路99號	合夥	餐館業	1000000	范德忠	600000	合夥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1110121	1110300229	46221104	和記碾米廠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崇義里鳳凰路二段450巷9號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47000	陳信輝	47000	所營業務變更 轉讓登記	
1110121	1110300237	85195961	竹東通訊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維林里杞林路88號1樓	獨資	電信器材零售業	249000	謝丹家	249000	負責人變更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變更登記清冊

核准日期：11/10/01 至 11/10/31 家數合計：81 家 變更核准日期				資本額區間：0 元以上 商業名稱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變更項目											
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變更項目			
11/10/21	11/10/21	1110300236	91125731	老佛爺娛樂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明德路40號2樓				獨資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200000				陳冠鈞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外縣市遷入															
11/10/22	11/10/22	1110300220	87315962	虹聖園藝清潔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白地里白地街499巷39號				獨資				園藝服務業				200000				柳志豪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負責人住所 變更															
11/10/24	11/10/24	1110300265	67994359	新德興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德盛村7鄰德興路94巷2號				合夥				室內裝潢業				80000				呂玉嬌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合夥人住所所 變更															
11/10/24	11/10/24	1110300262	91127604	蜀香名都火鍋店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成功六街276、278號1樓				合夥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0				何玉玲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合夥人住所所 變更															
11/10/25	11/10/25	1110300278	82008260	印象照相館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北斗里中興路26號1樓				獨資				攝影業				3000				張崑崧				轉讓登記 負責人變更 出資額變更 負責人住所所 變更															
11/10/25	11/10/25	1110300273	82016472	展薪空調工程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東鎮三重里中興路二段221巷31弄38號1樓				合夥				電器零售業				200000				彭勁淮				轉讓登記 合夥人變更 120000 合夥人變更 88000 所在地變更															
11/10/26	11/10/26	1110300251	40984619	宇孟商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仁愛街92-1號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0				吳氏碧萊				轉讓登記 名稱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負責人變更 合夥人變更															
11/10/26	11/10/26	1110300280	75164623	信豐煤氣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勢村民生街620號				合夥				煤炭製品批發業				500000				彭木勝				轉讓登記 名稱變更 250000 復業 80000 所營業務變更 20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50000 所在地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所在地變更															
11/10/26	11/10/26	1110300285	87449420	湖裡茶行				營業中				新竹縣湖口鄉中勢村遠生路140號1樓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80000				朱志龍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200000 所營業務變更 150000 所在地變更 所營業務變更 所在地變更															
11/10/26	11/10/26	1110300284	91368862	源航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橫山鄉橫山村中豐路1段346號1樓				獨資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200000				徐子航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100000 外縣市遷入 1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27	11/10/27	1110300301	30336002	綠品行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吳濁流路88號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50000				陳婚敏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5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27	11/10/27	1110300295	48406900	福元電機行				營業中				新竹縣關西鎮北斗里中興路2段55號1樓				獨資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5000				陳致名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5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0 外縣市遷入 1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27	11/10/27	1110300291	82008297	捷比貿易企業社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隘口里高誠五路109號1樓之5				合夥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00000				葉峻崧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11/10/27	11/10/27	1110300293	87445487	友樹美三號工作室				營業中				新竹縣竹北市文信路373號1樓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100000				張景貽				轉讓登記 所營業務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10000 負責人變更 轉讓登記															

列印日期：111/02/06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8 日

發文字號：府產商字第 1115210392C 號

主旨：公告 111 年 1 月份「文達土木包工業」66 家商業歇業登記事項。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文達土木包工業」66 家商號向本府申請商業歇業登記，業經本府核准登記在案。

縣長 楊 文 科

新竹縣政府商業登記資訊系統

商業營業登記清冊

核准日期：111/01/01 至 111/01/31 家數合計：66 家				列印日期：111/02/06								
核准日期	商業核准日期	核准文號	統一編號	資本額區間：0元以上	現況	商業地址	組織種類	主營業項目	登記資本額	負責人姓名	負責人出資額	設立核准日期
1110121	1110300234	02761429	商業名稱	文達土木包工業	歇業	新竹縣關西鎮北山里正義路163號1樓	獨資	土木包工業	80000	范文達	80000	0760507
1110117	1110300162	02786174	聯福商行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聯興里溝目二十四號	獨資	獨資	肉類批發業	10000	陳瑞	10000	0790212
1110106	1110300061	09813703	義順房	歇業	新竹縣湖口鄉孝勢村民族街50號1樓	獨資	獨資	餐館業	50000	李玉燕	50000	0960816
1110107	1110300088	13485766	裕順便利商店	歇業	新竹縣湖口鄉中勢村民生街286巷57號1樓	獨資	獨資	食品、飲料零售業	10000	羅玉嬌	10000	0900801
1110104	1110300030	14814739	成帝龍製作坊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五里長春路3段342號1樓	獨資	獨資	美容美髮服務業	3000	曹勝強	3000	0911112
1110122	1110300247	17316931	明基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聯興里溝貝街81巷5號	獨資	獨資	機械批發業	20000	曾孟倫	20000	0881123
1110106	1110300069	30107704	城田不動產	歇業	新竹縣關西鎮北山里正義路132之1號1樓	獨資	獨資	不動產仲介經紀業	50000	黃宏偉	50000	0980323
1110120	1110300216	31413195	鑫堡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仁愛里仁愛路49號	獨資	獨資	其他批發業	20000	徐志豪	20000	0960305
1110114	1110300156	37847492	慶陵工程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中正路49號1樓	獨資	獨資	電器零售業	10000	郭俊龍	10000	1020510
1110113	1110300139	42165475	錦洲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大埔里研究路59巷3-2號	獨資	獨資	理貨包裝業	20000	陳志興	20000	1041216
1110124	1110300264	42166896	藝芳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重興村新莊路192號1樓	獨資	獨資	祭祀用品零售業	10000	林庭豪	10000	050216
1110105	1110300044	46325706	新大旅社	歇業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山村勝利路二段28號	獨資	獨資	食品、飲料零售業	3000	傅立均	3000	0640407
1110117	1110300179	47040290	光洋行	歇業	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十九鄰吉祥街三十六號	獨資	獨資	罐頭食品製造業	5000	楊麗安	5000	0741002
1110111	1110300112	47077471	東源餅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南華里東寧路2段276號	獨資	獨資	小吃店業	3000	劉國秋蘭	3000	0620302
1110118	1110300197	48010288	德源飲食店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頭里中興路四段900巷32號	獨資	獨資	藝文服務業	20000	范薇	20000	050714
1110119	1110300208	50556550	薇薇音樂藝術工作室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仁里文豐街9號	獨資	獨資	水器材批發業	20000	楊達欽	20000	059804
1110124	1110300260	50557158	祥興米電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五里重里8鄰自強路1566號	獨資	獨資	餐館業	20000	張瀚中	20000	051024
1110127	1110300302	50555584	傑米甜品小舖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仁里文豐街37號1樓	獨資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50000	蕭巧怡	50000	051209
1110104	1110300025	50687595	傑米書文創作坊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福德里三民路471號	獨資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0000	姜仁添	20000	060912
1110119	1110300214	72704788	幸運草夢想商行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康樂路一段32巷42弄2號2樓	合夥	合夥	無店宅零售業	10000	陳政子	10000	061020
1110125	1110300160	77278888	給與他人買賣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康樂路一段32巷42弄2號2樓	獨資	獨資	成衣批發業	20000	曾乃容	20000	0820319
1110118	1110300036	77981044	千大商行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嘉興路384巷16號1樓	獨資	獨資	菸酒批發業	8000	彭紅琴	8000	0801014
1110104	1110300036	77981044	千大商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榮華里朝陽路79號	獨資	獨資	小吃店業	3000	翁林傑	3000	0840412
1110106	1110300059	78024632	意麵小吃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通化街7號	獨資	合夥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27000	陳謀儀	27000	070704
1110110	1110300150	82012882	龍德車業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新富里中華路305-2號1樓	獨資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	邱邦如	20000	070919
1110114	1110300053	82015749	洛米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松林村新興路167號1樓	獨資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20000	傅昭雄	20000	071122
1110105	1110300053	82015749	洛米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北興里勝利八街1段227號2樓-2	獨資	獨資	疏濬業	24000	林沛丞	24000	071221
1110122	1110300245	82017129	邦丞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新埔鎮新照門里石門28號	獨資	獨資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0000	江亞璇	20000	071205
1110106	1110300057	82017211	若一室內裝修工作室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市鹿場里成功一路29號1樓	獨資	獨資	化粧品零售業	60000	邱喬峰	60000	080326
1110114	1110300153	82286622	女皇紀念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上德里幸福路121巷16號6樓	獨資	獨資	化粧品零售業	3000	何佳欣	3000	080409
1110122	1110300249	82287018	欣仕衣園服飾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上德里幸福路121巷16號6樓	獨資	獨資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0000	余秀容	20000	080424
1110105	1110300037	82287657	老杜春花園農場小吃部	歇業	新竹縣關西鎮新富里老杜春32號	獨資	獨資	農產品零售業	19000	官大翔	50000	080503
1110121	1110300235	82288086	健身廚房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市鹿場里成功八路359號	合夥	合夥	餐館業	20000	吳寶月	20000	080531
1110127	1110300289	82289120	康富商行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市鹿場里二段80號	獨資	獨資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20000	寇寶月	20000	080531
1110112	1110300125	82359531	松鶴長照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路二段80號	獨資	獨資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0000	吳志遠	20000	101015
1110117	1110300171	85194317	松鶴志信街144號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內9鄰志信街144號	獨資	獨資	未分類其他服務業	10000	周細連	10000	080621
1110120	1110300222	85305743	君達企業社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市東立里嘉政一街35巷6號	獨資	獨資	精密儀器批發業	249000	柯政君	249000	081223
1110127	1110300297	85304969	阿麥的店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忠孝街新興路551之12號1樓	獨資	獨資	餐館業	255000	黃國昌	255000	090311
1110110	1110300099	85306306	來兒思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東寧路3段100號1樓	獨資	獨資	飲料店業	20000	陳詩宇	20000	090311
1110107	1110300072	87336782	允夏冷飲站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東寧路3段100號1樓	獨資	獨資	飲料店業	100000	朱淳瑋	100000	090617
1110104	1110300001	87337403	旺發商行	歇業	新竹縣新豐鄉重興村新市路1號1樓	獨資	獨資	飲料店業	80000	劉彥群	80000	090703
1110103	1110300015	87338070	振毅精緻自助餐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市東立里文豐路46號	獨資	獨資	餐館業	50000	蕭意輝	50000	090717
1110121	1110300231	87338445	祥瑞裝潢工程行	歇業	新竹縣竹東鎮光武街95號6樓	獨資	獨資	室內裝潢業	240000	張文欽	240000	090729
1110114	1110300144	87338613	長鴻海產商行	歇業	新竹縣新埔鎮田新里寶賢街66號1樓	獨資	獨資	水產品批發業	20000	蔡欣涵	20000	090731
1110122	1110300244	87338819	新中剪髮店	歇業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中正西路116號1樓	合夥	合夥	美容美髮服務業	50000	石傳傑	25000	090805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府產商字第 1115210410A 號

主旨：公示送達本縣廢止商業登記通知申辯無法投遞商號清冊（如附件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80 條及第 81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日期：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 20 日內。
- 二、冊列商號經查已無營業跡象，依商業登記法第 29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第 4 款規定得廢止其登記，業經本府 110 年 10 月 13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84436、1100384438 及 1100384508 號、10 月 29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88169 號、11 月 11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90904 號、11 月 29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94128 號及 1105213894 號、12 月 22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99201 號及 1100399198 號函通知申辯，因商號遷移不明或查無地址等，致該函無法送達，特此公示送達。
- 三、冊列商號負責人請於本公告期間，攜帶國民身分證、印章或出具委託書委託他人前往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工商發展科（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洽領，逾期即發生效力。

縣長 楊 文 科

公示送達名冊

序號	統一編號	商號名稱	負責人姓名	商業所在地
1	50693344	小蘋果飲食店	陳秋桐	新竹縣新豐鄉埔和村埔頂331號
2	99008594	海伯水電行	徐文海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中湖路421巷112號1樓
3	82017015	滿福家小吃店	鄒郁雯	新竹縣湖口鄉鳳凰村大智路1巷37號
4	37946388	順利飲食店	謝仁欽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忠信街191號
5	02681256	心全租賃商行	葉鎧睿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新興路440號
6	87450988	鈺祥商行	蔡正裕	新竹縣竹北市新港里西濱路1段105巷16號1樓
7	72793120	冠億鑫工程行	陳廷州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中山路164號1樓
8	82283884	華發燒臘便當	陳春華	新竹縣竹北市中山路468號1樓
9	40981492	川本茶堂茶行	楊曉惠	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新生二路67號1樓
10	09627010	卡米亞養生館	張紅絨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博愛街537號1樓
11	41050496	玫晨企業社	魏玫若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縣政三街11巷32號1樓
12	10522653	合家飲食店	曾翊沛	新竹縣竹北市崇義里鳳岡路5段376號1樓
13	02856071	好鑽企業社	黃玉青	新竹縣湖口鄉中正路1段12號1樓
14	41167876	誠鑫油漆工程行	許新生	新竹縣湖口鄉和興村德和路437巷18號
15	41167236	八義企業社	林忠義	新竹縣湖口鄉湖鏡村美城路76巷27號1樓
16	42163954	天恩商行	黃天恩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國華街78巷21號
17	82004412	田園工程企業社	黃天恩	新竹縣湖口鄉國華街78巷21號

18	50558585	晉采企業社	劉虹彤	新竹縣新豐鄉松柏村松柏街 176 巷 3 弄 5 號
19	41479462	品鋒模型商行	蘇浩年	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新興路 442 號
20	72704529	藍天工程行	黃眉瑄	新竹縣新豐鄉重興村新庄路 192 號
21	26664853	震鑫通訊工程 企業社	林金泰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博愛街 627 號
22	26146070	冠贏網路通訊 社	林瑞燐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民權街 1 號
23	85196146	福茂企業社	簡雅婷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民族街 47 號 3 樓
24	42229219	食在八方企業 社	魏群紘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中正東路 253 號
25	42041952	鼎騏商行	吳沛潔	新竹縣竹北市東興里東興路 1 段 229 號 2 樓
26	09759763	冠立工程行	白美珍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光明一路 98 號 1 樓
27	45661785	博傑時尚傢俱 館	蘇鈺評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三路 172 之 1 號 1 樓
28	72790003	榮聖企業社	陳主榮	新竹縣竹北市新社里國光街 6 巷 3 號 6 樓
29	02751956	永昌文具行	劉賴雲珠	新竹縣關西鎮石光里石岡子 251 號
30	91128786	巧潔企業社	陳俊翰	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鐵騎路 186 巷 7 弄 16 號 1 樓
31	91129130	尚陞企業社	黃冠閔	新竹縣竹北市竹仁里民族街 47 號 3 樓
32	09625391	旺宏汽車行	王彥宸	新竹縣竹北市新庄里新寮街 310 號 1 樓

新竹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府產商字第 1115210410B 號

主旨：公示送達本縣廢止商業登記通知申辯無法投遞商號清冊（如附件清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第 80 條及第 81 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日期：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 20 日內。
- 二、冊列商號經查已無營業跡象，依商業登記法第 29 條第 1 項第 2 款及第 4 款規定得廢止其登記，業經本府 11 月 12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90974 號、1100390975 號及 1100391078 號、11 月 25 日府產商字第 1105263522 號、12 月 10 日府產商字第 1100396829 號函通知申辯，因商號遷移不明或查無地址等，致該函無法送達，特此公示送達。
- 三、冊列商號負責人請於本公告期間，攜帶國民身分證、印章或出具委託書委託他人前往新竹縣政府產業發展處工商發展科（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洽領，逾期即發生效力。

縣長 楊 文 科

公示送達名冊

序號	統一編號	商號名稱	負責人姓名	商業所在地
1	72793016	稜銳人力企業社	宋豐羽	新竹縣芎林鄉芎林村文山 路 490 巷 1 弄 8 號 5 樓
2	50687878	資耕企業社	林彩雲	新竹縣竹東鎮五豐里五豐 三路 111 巷 2 弄 3 號
3	42168888	廣信工程行	呂學信	新竹縣竹東鎮柯湖里雲南 路 393 號 1 樓
4	85307142	誠億企業社	胡安芳	新竹縣竹東鎮二重里明星 路 216 巷 6 號 1 樓
5	87449836	八方農場	羅明鏜	新竹縣竹東鎮二重里明星 路 251 巷 48 號
6	72701826	百味佳小吃店	彭金陸	新竹縣竹東鎮鷄林里北興 路 1 段 483 號 1 樓